

中国特种设备检验协会文件

中检协[2025]秘字第 39 号

关于“第四届特种设备检验（电站锅炉检验）能力验证活动”的报到通知

各特种设备检验机构：

根据协会《关于组织“第四届（2025 年度）特种设备检验能力验证活动”组队报名的通知》（中检协【2025】秘字第 01 号）的安排，电站锅炉检验能力验证活动的准备工作已就绪，现定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至 10 月 24 日在山东省泰安市举行，现将有关报名事宜通知如下：

一、能力验证项目

- 电站锅炉监督检验。
- 电站锅炉定期检验。

二、能力验证时间

报到时间：2025 年 10 月 21 日（全天）。

活动时间：2025 年 10 月 22 日至 10 月 24 日。

三、能力验证地点

- 报到地点：泰山宝盛大酒店。

2、酒店地址：泰安市泰山区迎胜路 367 号（发票抬头：山东泰山宝盛大酒店有限公司）。

四、组队要求

参加活动的队伍仅限已按照报名通知报名、且已缴纳费用的检验机构（能力验证费：8800 元/支队伍；协会会员：7800 元/支队伍），请各检验机构按如下要求组成队伍：

1、每个能力验证队伍由 1 名领队和 2 名队员组成；同一家检验机构参加多个能力验证项目或报多支队伍参加同一验证项目的，应当分别组成多个能力验证队伍，每支队伍间的队员不得交叉。

2、同一家检验机构参加多个能力验证项目的，可以只派出 1 名领队。

3、参加队员应为检验机构的全职持证人员，持有电站锅炉检验资格，且执业单位应为派出单位。

五、填写领队及队员信息

请各参加活动的检验机构于 2025 年 10 月 15 日前，扫描以下“报名二维码”（见下图），填写领队和队员信息。



（电站锅炉监督检验领队、队员填写二维码）



（电站锅炉定期检验领队、队员填写二维码）



(电站锅炉监检、定检联络群)

六、能力验证方式

电站锅炉检验（监督检验、定期检验）能力验证采取理论考核、报告考评、资料审查、实物检验等方式进行。

1、理论考核。采取闭卷方式，内容主要涉及锅炉的基础知识、检验要求等。

2、报告考评。每支参加能力验证队伍，提交一定数量相应项目的检验报告，由组委会组织专家对检验报告进行考评。

3、资料审查。对给定的带有问题的特种设备背景资料进行审查，找出资料中存在的问题和缺陷。

4、实物检验。按规定的检验项目查找设备存在的问题，并提出处理意见等。

七、电站锅炉监督检验能力验证专项要求

（一）需提前邮寄的检验报告

1、每支报名队伍提供 2 份近 3 年以来的电站锅炉检验报告（同一家检验机构有多支队伍参加能力验证活动时，应当分别提供，并在提交的资料中注明对应的队员姓名），至少有 1 名参加能力验证的人员作为检验人员参与了检验并在报告上签名，并且满足如下要求：

a. 检验类别应为安装监督检验，锅炉的额定压力大于或等于 3.82MPa，带有过热器系统；

b. 提供检验报告、监检证书、检验方案、检验原始记录、检验联络单或意见书、问题处理回复、含描述承压部件系统的锅炉本体图或承压

部件系统示意图等材料的复印件；上述资料的复印件均应当加盖检验机构检验专用章或公章；

c. 提供的检验报告不符合要求的，报告考评部分将根据评判准则扣除一定的分数。

2、邮寄说明：

将检验报告（含对应的检验记录等存档资料）密封好，于 2025 年 10 月 12 日之前邮寄至：

单 位：泰安市特种设备检验检测研究院

邮寄地址：泰安市泰山区佛光路 306 号

收件人：薛红香（15265382259）

邮寄请注明：单位名称+“电站锅炉监检报告”+2 份。报告包装密封加盖检验机构公章，待活动结束后统一拆封。

上述资料经专家审查后，由组织方统一销毁，不再返还检验机构。

（二）需要报到时携带至现场的法规标准

序号	相关资料	备注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至少 2 本
2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至少 2 本
3	TSG 11-2020《锅炉安全技术监察规程》含修改单	至少 2 本
4	TSG 91-2021《锅炉节能环保技术规程》	至少 2 本
5	TSG 07-2019《特种设备生产和充装单位许可规则》含修改单	至少 2 本
6	TSG Z8002-2022《特种设备检验人员考核规则》含修改单	至少 2 本
7	TSG 08-2017《特种设备使用管理规则》含修改单	至少 2 本
8	GB/T 16507-2022《水管锅炉》	至少 2 本
9	DL 5190.5-2019《电力建设施工技术规范 第 2 部分：锅炉机组》	至少 2 本
10	NB/T 10939-2022《锅炉用材料入厂验收规则》	至少 2 本

11	DL/T 438-2023《火力发电厂金属技术监督规程》	至少 2 本
12	DL/T 869-2021《火力发电厂焊接技术规程》	至少 2 本
13	GB/T 5310-2023《高压锅炉用无缝钢管》	至少 2 本
14	GB/T 3087-2022《低中压锅炉用无缝管》	至少 2 本
15	NB/T 47013.1-4《承压设备无损检测》含修改单	至少 2 本
16	NB/T 47014-2023《承压设备焊接工艺评定》	至少 2 本
17	TSG Z 6002-2010《特种设备焊接操作人员考核细则》	至少 2 本

各参加活动的队伍，可提前熟悉并携带如下资料（均含修改单）到达现场：

（三）需要报到时携带至现场的检验设备

各参加活动的队伍，请携带如下检验设备报到：

序号	仪器设备及检验工具名称	备注
1	游标卡尺	至少 1 把
2	钢卷尺（0~5m 及以上）	至少 1 把
3	焊缝检查尺	至少 1 把
4	测厚仪（自带耦合剂）	至少 1 台
5	里氏硬度计	至少 1 个
6	手电筒、卡钳等锅炉外部检验工具	至少 1 个

（四）需要报到时携带至现场的劳动防护用品

1、每名参加活动的队员自带安全带、工作服、工作鞋、手套等劳动防护用品。

2、安全帽由会务组提供借用，也可自带。

八、电站锅炉定期检验能力验证专项要求

（一）需提前邮寄的检验报告

1、每支报名队伍提供 2 份电站锅炉定期检验报告（同一家检测机构有多支队伍参加能力验证活动时，应当分别提供，并在提交的资料

中注明对应的队员姓名），至少有 1 名参加能力验证的人员作为检验人员参与了检验并在报告上签名，并且满足如下要求：

a. 检验类别应为内部检验，锅炉的额定压力大于或等于 3.82MPa，带有过热器系统，且运行 5 万小时以上；

b. 提供定期检验报告、检验方案、检验记录、检验联络单或意见书、问题处理回复、描述承压部件系统的锅炉本体图或承压部件系统示意图等材料的复印件；上述资料的复印件均应当加盖检验机构检验专用章或公章；

c. 提供的检验报告不符合要求的，报告考评部分将根据评判准则扣除一定的分数。

2、邮寄说明：

将检验报告（含对应的检验记录等存档资料）密封好，于 2025 年 10 月 12 日之前邮寄至：

单 位：泰安市特种设备检验检测研究院

邮寄地址：泰安市泰山区佛光路 306 号

收件人：薛红香（15265382259）

邮寄请注明：单位名称+“电站锅炉定检报告”+2 份。报告包装密封加盖检验机构公章，待活动开始后统一拆封。

上述资料经专家审查后，由组织方统一销毁，不再返还检验机构。

（二）需要报到时携带至现场的法规标准

各参加活动的队伍，可提前熟悉并携带如下资料（均含修改单）到达现场：

序号	相关资料	备注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至少 2 本
2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至少 2 本

3	TSG 11-2020《锅炉安全技术监察规程》含修改单	至少 2 本
4	TSG 91-2021《锅炉节能环保技术规程》	至少 2 本
5	TSG 07-2019《特种设备生产和充装单位许可规则》含修改单	至少 2 本
6	TSG Z8002-2022《特种设备检验人员考核规则》含修改单	至少 2 本
7	TSG 08-2017《特种设备使用管理规则》含修改单	至少 2 本
8	GB/T 16507-2022《水管锅炉》	至少 2 本
9	DL 5190.5-2019《电力建设施工技术规范 第 2 部分：锅炉机组》	至少 2 本
10	NB/T 10939-2022《锅炉用材料入厂验收规则》	至少 2 本
11	DL/T 438-2023《火力发电厂金属技术监督规程》	至少 2 本
12	DL/T 869-2021《火力发电厂焊接技术规程》	至少 2 本
13	GB/T 5310-2023《高压锅炉用无缝钢管》	至少 2 本
14	GB/T 3087-2022《低中压锅炉用无缝管》	至少 2 本
15	NB/T 47013.1~4《承压设备无损检测》含修改单	至少 2 本
16	NB/T 47014-2023《承压设备焊接工艺评定》	至少 2 本
17	TSG Z 6002-2010《特种设备焊接操作人员考核细则》	至少 2 本

（三）需要报到时携带至现场的检验设备

各参加活动的队伍，请携带如下检验设备报到：

序号	仪器设备及检验工具名称	备注
1	游标卡尺	至少 1 把
2	钢卷尺（0~5m 及以上）	至少 1 把
3	焊缝检查尺	至少 1 把
4	测厚仪（自带耦合剂）	至少 1 台
5	里氏硬度计	至少 1 个
6	手电筒、卡钳等锅炉外部检验工具	至少 1 个

（四）需要报到时携带至现场的劳保用品

1、每名参加活动的队员自带工作服、工作鞋、手套、防护口罩等劳保用品。

2、安全帽由会务组提供借用，也可自带。

九、招展

本次在山东省泰安市举行电站锅炉能力验证活动，共有来自全国的70多家检验机构的近110多支队伍参加，参加活动的人员达400人，欢迎各检验检测仪器设备经销商参展，组委会将统筹场地安排，为每家参展商提供良好的参展条件。

十、食宿安排

活动举行期间，参加人员的食宿由会务统一安排，其费用自理。食宿标准为合住：290元/人·天、单住460元/人·天，该费用请于报到时直接向酒店交纳。

十一、协会联系方式

欲了解有关事项，可按下述方式与我们联系：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26号四层

邮 编：100029

联 系 人：韩 宇（010-59068804）

潘 琳（010-84273553）

附件：活动举行的具体地点、路线及酒店示意图

